

衛生福利部 109 年度眼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109 年 2 月 5 日衛部醫字第 1091660389I 號公告

編號	醫院名稱	醫院所在地	訓練容量
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基隆市	1
2	臺北榮民總醫院	台北市	3
3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台北市	3
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台北市	2
5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台北市	1
6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台北市	0
7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台北市	3
8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台北市	2
9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台北市	1
1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台北市	1
11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新北市	1
12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新北市	1
13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新北市	1
14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桃園市	3
15	臺中榮民總醫院	台中市	1
16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台中市	2
17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彰化縣	2
18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彰化縣	2
19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嘉義縣	0

編號	醫院名稱	醫院所在地	訓練容量
20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台南市	1
21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台南市	0
22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市	1
23	高雄榮民總醫院	高雄市	2
24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高雄市	2
25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花蓮縣	1
合計			37名

附註：

- 一、訓練容量，係指 109 年度(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各專科醫師訓練醫院所得招訓之第一年住院醫師訓練名額，各院招收之住院醫師名額不得超出所核定之訓練容量；醫院超額招收或未經核備之訓練名額，其訓練年資不予採計，且該院下年度不得申請該專科訓練醫院認定。
- 二、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及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等 3 家醫院為 108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4 年(自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等 22 家醫院為 106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4 年(自 106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 四、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及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為 109 年度新申請認定之訓練醫院，因訓練條件不符規定，經認定不合格。
- 五、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訓練容量中 1 名，為本部「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名額。